

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至 5%以下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5%以上股东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纳华公司”）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	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独资）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10112777628411A
住所	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 2888 弄 385 号
法定代表人	翁文彪
成立日期	2005 年 07 月 08 日
经营期限	2005 年 07 月 08 日至 2025 年 07 月 07 日
经营范围	投资管理，企业管理服务，物业管理，化工材料（除危险品）的销售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通讯地址	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 2888 弄 385 号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收到股东纳华公司通知，其于 2021 年 2 月 2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3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856%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		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	
	持股数量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持股数量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纳华公司	3,790,520	5.09%	3,726,720	4.99996%

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 日披露了《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02), 纳华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(减持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)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45,300 股,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自减持计划披露以来, 纳华公司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3,8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856%, 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, 纳华公司将继续实施本轮减持计划, 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

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纳华公司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2 月 3 日